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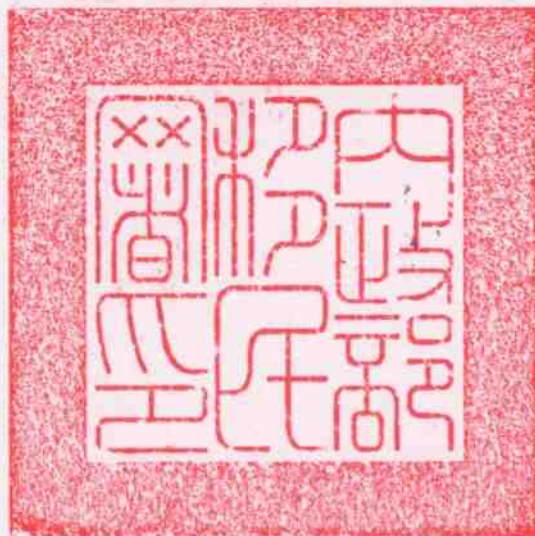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移民署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移署境桃國字第10700530722號



修正「內政部移民署執行前站查驗要點」第一點、第三點，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內政部移民署執行前站查驗要點」第一點、第三點

署長楊家駿